

股票代码：600107

股票简称：美尔雅

编号：2019003

## 湖北美尔雅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2019年4月16日，湖北美尔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通知以传真、邮件、电话等形式送达。湖北美尔雅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19年4月25日以传真方式召开，应到监事5名，实到监事5名，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与会监事经认真审议，一致通过了以下全部议案，会议审议通过的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公司2018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

经审核，公司严格按照股份公司财务制度规范运作，公司2018年度报告全面、公允的反映了公司本报告期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且公司2018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一致通过。

本公司全体监事保证公司2018年度报告及其摘要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承诺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议案表决情况如下：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项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公司2018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议案表决情况如下：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项议案需提交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公司2018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议案表决情况如下：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项议案需提交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赠股本的议案；

经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本公司 2018 年度实现净利润 5,458,306.47 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8,604,934.17 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6,981,328.54 元，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实际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 1,623,605.63 元。

根据《公司章程》第一百六十三条关于公司分红政策之规定：“公司可单独采取现金、股票或现金与股票相结合的方式分配股利。公司当年实现盈利且当年年末母公司报表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数时，应积极推行现金分配方式。公司可以进行中期现金分红，且中期现金分红无须审计。

公司该年度利润的分配应当以母公司的可供分配利润为依据，同时，为了避免出现超分配的情况，公司应当按照合并报表、母公司报表中可供分配利润孰低原则来确定分配比例。”

由于 2018 年度本公司母公司实际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3,887,266.05 元，尚未转正数，且实际可供股东分配利润较小，同时为补充发展所需流动资金，本公司拟定 2018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赠股本。

议案表决情况如下：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项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议案表决情况如下：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项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确认 2018 年日常关联交易执行及预计 2019 年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议案表决情况如下：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项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9 年第一季度报告；

公司监事会在全面了解和审核公司 2019 年第一季度报告后，认为：公司严格按照股份制公司财务制度规范运作，公司 2019 年第一季度报告，实事求是、客观公正地反映了公司 2019 年第一季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议案表决情况如下：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八、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8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公司监事会审阅了公司《2018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监事会认为公司内部控制设计完善，执行有效，能够保障控制目标的达成。控制自我评估报告全面、真实、准确的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对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估报告无异议。

议案表决情况如下：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九、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8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议案表决情况如下：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十、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9 年度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议案表决情况如下：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9 年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议案表决情况如下：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转让全资子公司湖北美尔雅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股权的议案》

该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的《湖北美尔雅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对外转让相关全资子公司股权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表决情况如下：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湖北美尔雅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九年四月二十五日